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蔡易勳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3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au349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考字第1153007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(44429865_1153007315_1_ATTACH1.pdf、44429865_1153007315_1_ATTACH2.
pdf、44429865_1153007315_1_ATTACH3.pdf、44429865_1153007315_1_ATTACH4.
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函送原住
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公告新版「原住民族歲時
祭儀放假日期」（含公告、放假日期及常見問題集）一
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5年8月3日總處培字第1150019235號書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第5條及第6條規定略以，各
該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，由原民會參酌各該原住民
族習俗及徵詢各該原住民族部落意見後公告，並刊登政府
公報；原住民依其族別歲時祭儀擇定3日放假。
- 三、經查原民會業於115年7月9日公告原住民歲時祭儀放假日
期，復為使各界辦理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相關事宜有所
遵循，爰檢附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常見問題集」，

弘道國中 1150807



OGAA1153005648

以提供具原住民身分員工及其雇主參考並處理相關問題。

四、本案相關訊息請逕至原民會全球資訊網「歲時祭儀專區」

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Plr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人事機構（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



裝

訂

線

